

天津歌德语言中心学员须知

- 1. 基本报名条件:** 参加语言班的学员应具备基本的字母拼识能力。
- 2. 录取及交费:** 1) 在报名截止日期后,天津歌德语言中心(简称天津歌德)将在中心主页公布所开班级、开课时间、授课地点、收费及开班时间。所有报名者须按照上述要求办理交费及注册事宜,逾期者自动失去享受优惠价的资格。2) 参加分级测试者将在测试后即刻获得被录取的级别,并须按照相关要求办理交费及注册事宜,逾期者自动失去入学资格。
- 3. 费用标准:** 1) 学员交费以天津歌德主页所注费用为准。2) 如学员要求换班(本期其它级别班),首次换班无需交费,如再次换班,则每次要交纳学费的 10%作为管理费。3) 学员错过开班时间时,零基础者允许在开班 15 课时之内插班,其他人员允许在 30 课时之内插班,但须按规定全额交纳相关费用。
- 4. 解约:** 1) 如学员因自身原因无法参加已注册的语言班,则按下列解约条款处理:(a) 如在语言班开始前七日之外解约,须交纳学费的 10%作为管理费;(b) 如在语言班开始前七日之内解约,需交纳学费的 30%作为管理费;(c) 在语言班开始前三天之内解约,需交纳学费的 50%作为管理费;(d) 如在语言班正式开课后,学员缺席、中断乃至退出学习,所交学费不予退回,且不能将本期课程延期;(e) 缺勤达到 20%以上者,不能获得相关学习证明。2) 解约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何种情况解约,以天津歌德收到的书面申请时间为准。
- 5. 语言班级别和规模:** 1) 天津歌德根据学员分级考试的结果,安排学员进入相应的培训班级(零基础者除外),每班学员人数最少 11 名。2) 各个级别的结业考试均为我中心内部考试,考试成绩合格者方可进入下一级别课程的学习。3) 如在新的一期语言班开班时,某一个班学员数少于最低人数,我们将保留取消或推迟开班的权利或提高学费开班,并向您提出换班或退学的建议。
- 6. 学时证明:** 学员必须参加 80%以上课程,才能获得由我们出具的相关学时证明。
- 7. 学员的义务:** 学员有义务遵守天津歌德的各项规定及下列学员守则。1) 学员应按时上课,保证出勤。因个人原因不能上课者后果自负。2) 学员应爱护中心公物,如损坏公物,需照价赔偿。3) 学员应节约水、电等资源,自觉维护环境卫生。4) 严禁任何人在中心区域内吸烟(含卫生间,走廊)。5) 严禁学员擅自使用教室多媒体设备。如有需要,须经教师或中心工作人员同意,并在其监督下使用。6) 严禁学员擅自进入中心办公场所,不得使用办公室各种办公设备。
- 8. 天津歌德的担保责任/不可抗拒的外力:** 天津歌德以及工作人员的责任担保仅限于故意犯错和粗暴的玩忽职守。天津歌德对不可抗拒的外力不承担责任(如自然灾害、火灾、洪水、战争、官方的命令以及其它双方都无法控制的情况)。

本人已阅读以上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签字):

年 月 日